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RIST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克莉絲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0)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營業收入減少約17.5%至約人民幣258,151,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12,971,000元)。
- 毛利減少約17.4%至約人民幣110,936,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4,275,000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107,563,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人民幣115,555,000元)。
- 每股基本虧損約為人民幣10.6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約人民幣11.4仙)。
-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克莉絲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A	258,151	312,971
銷售成本		(147,215)	(178,696)
毛利		110,936	134,275
其他收入		8,345	4,218
其他收益及虧損		(470)	(11,263)
其他開支		(338)	(261)
分銷及銷售開支		(185,363)	(204,462)
行政開支		(36,078)	(38,270)
財務費用		(4,381)	—
除稅前虧損	5	(107,349)	(115,763)
所得稅開支	6	(214)	20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 全面開支總額		<u>(107,563)</u>	<u>(115,555)</u>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仙)	8	<u>(10.6)</u>	<u>(11.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0,151	369,273
使用權資產		255,819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71,226
無形資產		4,634	5,034
租金按金		9,214	10,111
購買非流動資產的按金		13,797	13,607
		<u>653,615</u>	<u>469,251</u>
流動資產			
存貨		24,318	26,49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 預付租賃款項	9	27,233	61,855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23,084	22,72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9	34,9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78,122	182,132
		<u>152,776</u>	<u>328,17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99,958	105,225
合約負債		347,826	385,755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304	318
租賃負債		77,115	—
應付稅項		1,609	1,644
應付股息		4,708	4,708
		<u>531,520</u>	<u>497,650</u>
流動負債淨額		<u>(378,744)</u>	<u>(169,47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74,871</u>	<u>299,772</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2,897	—
遞延收入		781	1,016
		<u>191,193</u>	<u>298,75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8	8
儲備		191,185	298,7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191,193</u>	<u>298,756</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於中國設立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烘焙產品生產及銷售。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流動負債高於人民幣378,744,000元的總流動資產。考慮到本集團之提貨券負債的歷史結算及增加模式及財務資源，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裕的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至少12個月之所需。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之租金按金除外。

除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而導致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於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而該等新訂及修訂本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租賃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計劃修正、縮減或清償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及往期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影響之過渡和摘要

本集團已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作出以下調整。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不包括在內。

	附註	先前已呈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a)	71,226	(71,226)	-
使用權資產		-	253,205	253,205
租金按金	(b)	10,111	(890)	9,221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租賃款項				
— 土地及零售門店之預付租賃款項	(a)/(c)	40,673	(24,581)	16,09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d)	27,473	(2,354)	25,119
租賃負債		-	70,554	70,55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88,308	88,308

附註：

- 中國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分類為預付租賃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租賃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147,000元及人民幣71,226,000元的流動及非流動部分被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認為已付可退回租金按金為適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項下的使用權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付款的定義，有關按金並非與相關資產使用權有關的付款，並經調整以反映過渡時的貼現影響。因此，人民幣890,000元經調整至已付可退回租金按金及使用權資產。
- 若干租賃的預付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分類為預付款。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租賃預付款人民幣22,434,000元被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 租賃款項隨著租期遞增

這與租賃物業（其租金按固定年百分比遞增）的若干經營租賃的應計租賃負債有關。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計租賃負債賬面值於過渡時調整至使用權資產。

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間接法報告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而言，營運資金的變動已根據上文所披露的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財務狀況表計算。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作為出租人)概無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其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以及本中期期間的現金流量產生影響。

4A. 收益

收益分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品及服務種類		
貨品銷售		
麵包及蛋糕	200,836	246,296
乾點	33,878	38,858
其他	23,437	27,817
	<u>258,151</u>	<u>312,971</u>
合計	<u>258,151</u>	<u>312,971</u>
收益確認時間		
時間點	<u>258,151</u>	<u>312,971</u>

4B.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會整體地審視本集團，並僅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內部報告有關按產品種類劃分之收益分析，而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編製其他酌情資料。因此，本集團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董事薪酬	232	83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132	15,655
其他員工成本	123,715	130,021
存貨資本化	(30,976)	(31,926)
	<u>107,103</u>	<u>114,584</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797	22,472
使用權資產折舊	42,552	–
存貨資本化	(14,555)	(17,110)
	<u>41,794</u>	<u>5,362</u>
無形資產攤銷	649	1,177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47,215	178,696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	11,207
	<u>–</u>	<u>11,207</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14	(105)
遞延稅項	—	(103)
所得稅開支總額	<u>214</u>	<u>(208)</u>

本公司及Christ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BVI) Co., Ltd. (「Christine BVI」) 均於可豁免所得稅之國家註冊。

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並非產生自或源自香港，故並未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為25%。

根據中國相關稅法及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屬「非稅務居民企業」(未在中國設立經營機構或場所；或在中國設有經營機構或場所，但相關收入與經營機構或場所並無實際聯繫)之投資者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之溢利所賺取及應付利息或股息須繳納適用預扣所得稅，惟以該等利息或股息源自中國為限。在此情況下，中國附屬公司支付予離岸集團實體之利息或股息須按10%或更低協定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

本公司董事重新評估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派發狀況，並認為由於本集團不擬向離岸集團實體派發股息，故中國附屬公司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宣派股息。因此，預扣所得稅並無於本期間確認。

7. 股息

本期間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決定，不會就本期間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010,188,000股已發行股份(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1,010,188,000股)計算。

由於購股權已失效且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故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9,166	14,994
減：呆賬撥備	(394)	(394)
	<u>8,772</u>	<u>14,600</u>
其他應收款項	6,332	5,812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540)	(2,540)
	<u>3,792</u>	<u>3,272</u>
向供應商墊款	3,834	2,836
土地及零售門店之預付租賃款項	3,821	40,673
預付費用	3,894	474
其他可回收稅項	3,120	—
	<u>27,233</u>	<u>61,855</u>

下文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0至30天	8,486	10,934
31至60天	149	662
61至90天	24	263
91至180天	60	1,707
超過180天	53	1,034
	<u>8,772</u>	<u>14,600</u>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主要為應收百貨商店、超市及現金消費卡發行商之款項。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以現金進行或由顧客預付款項。於自營零售門店直銷之本集團產品並無信貸期。百貨商店及超市內之零售門店之收入一般由百貨商店及超市於產品售出後30至60日內收取並支付予本集團。來自現金消費卡之收入由現金消費卡發行商於產品售出後30日內結算。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42,987	45,799
應付工資及福利	15,562	10,562
其他應付稅項	4,186	13,836
應付退休金	2,049	2,2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079	27,47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11,095	5,342
	<u>99,958</u>	<u>105,225</u>

供應商一般給予本集團45至60天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賬齡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45天	27,511	37,881
46至60天	9,134	2,380
61至90天	1,257	58
91至180天	141	635
超過180天	4,944	4,845
	<u>42,987</u>	<u>45,799</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營業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按產品類別分類的營業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麵包及蛋糕	200,836	72,703	246,296	93,593
乾點	33,878	22,157	38,858	24,285
其他	23,437	16,076	27,817	16,397
	258,151	110,936	312,971	134,275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258,151,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營業收入約人民幣312,971,000元減少約17.5%。烘焙產品同質性高，行業競爭激烈致本集團近年來市佔率連續下降，本集團關閉多處虧損門店，門店數量逐年漸減，同時，本集團弱化的品牌知名度令經營業績不斷下滑，大部分單店營業收入未如過往，本集團整體收入隨之下降。

為減緩虧損，本期增加關閉若干門店，凡因收益不佳、租金急漲、翻新裝修不易回收等因素，經評估後結束營業，而8家銷售微烘烤產品的門店陸續開業，門店數量自二零一八年六月底616家，減少為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底533家，其中關閉店89家，增開新店6家，總計淨減少門店83家，其中，上海區減少44家門店，江蘇地區減少21家門店，浙江地區店數則減少18家門店。

由於績效較差門店儘先結束營業，致使本集團雖同期整體客流量減少20.4%，每筆客單價尚能增加2.6%。受客流量快速降低影響，本集團同店營收衰退幅度則為18.1%。

本集團的營業收入常受季節性因素的影響，由於中秋節的月餅銷售及下半年氣候轉寒，導致下半年的銷售一般會比上半年高。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的上半年的銷售額分別佔全年營業收入的約47.1%及47.1%。

以地區分析，上海地區佔集團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銷售額約57.3%，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58.7%比重略減，仍為本集團營業收入主要貢獻來源。本集團在上海地區門店分佈最為稠密，一直以來是本公司主要收入來源，同時近年來受同業多元業態競爭劇烈影響。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於本地區門店停止營運數量佔整體關店數最高，達40.7%，而二零一八年同期為48.2%。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上海地區營業收入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35,751,000元，減少幅度約19.5%。江蘇省及浙江省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營業收入分別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7,063,000元及約人民幣2,006,000元，減幅分別為19.7%及4.7%。

以產品分析，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各品類營業收入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皆為減少。其中麵包及蛋糕類營業收入減少約人民幣45,460,000元，減幅約18.5%；乾點類營業收入減少約人民幣4,980,000元，減幅約12.8%；其他類營業收入則減少約人民幣4,380,000元，減幅約15.8%。

以支付工具分析，本集團的銷售額源於門店之現金（及銀行卡）的銷售、禮券（及預付卡）的兌換，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現金（及銀行卡）渠道銷售額約人民幣151,085,000元，佔總銷售額的58.5%，與二零一八年同期的人民幣187,845,000元及約60.0%佔比差異不大。由於本集團品牌知名度未及過往，整體收入降低，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禮券（及預付卡）兌換產品銷售額則約人民幣107,066,000元，佔總銷售額41.5%，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人民幣125,126,000元及約40.0%有所下降。

營業毛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毛利約為人民幣110,936,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4,275,000元減少約17.4%。以產品別分析：麵包蛋糕因產銷量減少，毛利較二零一八年同期降低約1.8%；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乾點因主要生產廠提升成本控制，毛利較二零一八年同期增加約2.9%；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產品毛利則因其中胚芽乳產品促銷增產，毛利率較二零一八年同期增加約9.7%。綜上，本期間銷售額雖有減少，但部分產品毛利率改善，整體毛利率約為43.0%，較二零一八年同期42.9%的毛利約略持平。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8,345,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4,21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127,000元，主要是本期間取得土地交易取消合約補償金約人民幣6,685,000元，而利息收入較上一相應期間短收約人民幣1,689,000元，另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認列投資理財產品收益約人民幣1,286,000元，但本期間並無該等收益。

其他收益及損失

於本期間，本集團其他收益及損失約為人民幣-47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11,263,000元有所變動，主要是上期期末提列資產減值準備約人民幣11,207,000元，本期間未再提列。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通常是偶發性非營業產生的開支，本期間主要是門店結束營業產生設備報廢損失等，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開支約為人民幣338,000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261,000元。

分銷及銷售費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銷及銷售費用約為人民幣185,363,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204,462,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9,099,000元，降幅約9.3%，銷售人員數量因關閉部分門店而大幅減少，因而工資及社會保險費用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減少約人民幣8,025,000元；租賃費用、折舊費用及店內包材消耗分別為人民幣54,468,000元、人民幣1,113,000元及人民幣7,186,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人民幣59,927,000元、人民幣4,099,000元及人民幣8,125,000元分別減少約人民幣5,459,000元、人民幣2,986,000元及人民幣939,000元。

管理費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管理費用約為人民幣36,078,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38,27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192,000元，主要是因應調整管理部門人力，薪資及社保費用等減少約人民幣1,699,000元。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從截至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止的約人民幣-208,000元變為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14,000元，主要是本期間認列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費用。

本期間虧損及對股東完全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虧損約為人民幣107,563,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虧損約人民幣115,555,000元，虧損減少約人民幣7,992,000元。淨損率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36.9%上升為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41.7%。

本集團管理層近期發生較大變動調整，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經營方向延續先前縮減門店政策，由於銷售點及產量持續減少，本集團收入、成本及開銷因而同時降低，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持續虧損。

財務狀況分析

存貨周轉天數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周轉天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貨周轉天數 (附註)	<u>31</u>	<u>29</u>

附註：存貨周轉天數乃按存貨年／期初及年／期末結餘之算術平均值除以有關期間之銷貨成本，再乘以報告期內的天數計算得出。

本集團存貨包括原材料及產成品，因策略關閉部分門店及商品需求降低，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較上一年度期末減少約8.2%，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存貨周轉天數則為31天，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9天略高，主要是因本期間產銷金額下降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止，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附註)	<u>8</u>	<u>9</u>

附註：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乃按貿易應收款項年／期初及年／期末結餘之算術平均值除以有關期間之銷貨收入，再乘以報告期內的天數計算得出。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是因主營業務收入產生，應收而未收回的款項，其周轉天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略減1天。

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本公司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30天	8,486	10,934
31至60天	149	662
61至90天	24	263
91至180天	60	1,707
超過180天	53	1,034
	<u>8,772</u>	<u>14,600</u>

本集團銷貨主要是以現金或客戶兌換券卡券，而應收賬款的組成包括門店銷售所得現金、出售預付卡(券)、商場專櫃銷售額於報表日尚未回收的餘額，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門店59家，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應收賬款餘額為約人民幣5,828,000元。在本集團設置在百貨公司或賣場的店中店，提供場地的出租方通常代收本集團銷貨款項，於30至60天內償還予本集團。

受限銀行存款

受限銀行存款為根據中國商務部二零一三年第九號文對單用途預付卡管理試行辦法的規定而存入銀行之保證金。本集團於本期間評估後重行選擇適法方案，對於相關保證改採投保商業產險對應，故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集團相關保證金賬戶餘額僅為約人民幣19,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銷售預付卡券餘額提撥而存放在銀行的相關保證金約人民幣34,97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34,951,000元。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附註)	<u>55</u>	<u>48</u>

附註：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乃按有關貿易應付款項年／期初及年／期末結餘之算術平均值除以有關期間之銷貨成本，再乘以報告期內的天數計算得出。

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45天	27,511	37,881
46至60天	9,134	2,380
61至90天	1,257	58
91至180天	141	635
超過180天	4,944	4,845
	<u>42,987</u>	<u>45,799</u>

本集團對供應商的貿易付款條件通常是45至60天，其他應付款尚包括應付工資及雜項應付款。

顧客按金

預收賬款主要是對客戶收取的提貨券價款，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禮券流通在外餘額降低，預收賬款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了約人民幣37,929,000元，轉列為收入。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及本公告日期，尚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財務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將對其財務政策採取更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一方面，對內歸集本集團資金，儲備擔保資產，另一方面，對外開展銀行融資渠道，以維持資金周轉，因應不時之需。現階段日常運營資金存放於銀行，保守孳息，以流動性為優先考量。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存款約人民幣78,122,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2,132,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04,010,000元，主要是營業活動產生現金淨流出約人民幣53,372,000元；預付工程、添購生產設備、銀行利息收入等致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淨流出約人民幣2,030,000元；按融資租賃估算的門店及廠房租賃款產生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約人民幣48,608,000元。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將用於資助本集團的營運及資本支出。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28.74%，因營業收入下降影響現金存量，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5.94%為低。

負債

銀行借款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未償還的銀行借款。

債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發行任何債券。

或有負債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

支付承諾

依據承租門店租約，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編入合併報表之取得固定資產的資本支出合約金額約人民幣6,581,000元。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正式生效。於開始日期，本集團需對租賃事項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位於中國大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55,819,000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為人民幣253,205,000元)，租賃負債為人民幣160,012,000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為人民幣158,862,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人民幣42,552,000元，而租賃負債利息費用共計人民幣4,592,000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抵押任何資產。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無任何銀行貸款、資產抵押及應付票據。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191,193,000元，相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98,756,000元，減幅約為36.0%。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資本架構包括1,010,188,000股每股面值0.00001港元之普通股。

資本負債率

資本負債率乃按總借貸及融資租賃項下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因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該些借貸或融資租賃項下，資本負債率為零。

外匯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業務交易，境外資金亦多以境外人民幣型態存放於境外銀行，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營運所面臨之匯率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避險。

資本支出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資本支出如下：

項目		人民幣千元
銷售通路開展	購置、新添裝修及維護	3,775
	營運設備	1,149
	小計	<u>4,924</u>
產能擴張	廠房	9,470
	生產設備	857
	小計	<u>10,327</u>
後勤管理資本支出	信息技術設備	<u>251</u>
資本支出總計		<u><u>15,502</u></u>

銷售通路資本支出包括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度新開店6家工程及既有門店外觀和內裝維護；產能擴張則包含各地工廠區興建支出及機器設備購置；後勤資本支出則為添購信息技術軟件。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使用

本公司因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在聯交所上市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行使超額配股權發行新股而所得款項淨額為356,800,000港元，該款額擬或已按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二月十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擬定用途使用。所得款項用途概述如下：

項目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累積金額 港元
開設新零售門店	146,288,000
產能擴張	142,662,000
新增及改善信息技術系統及研發新產品	24,386,000
一般營運資金	35,680,000
總計	<u>349,016,000</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的所得款項結餘約為7,784,000港元，所得款項除有必要匯回中國大陸使用外，餘額則暫時作為短期存款存放於香港的持牌機構。

人力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員工人數為3,903人，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減少11.1%，組成結構大部分仍為銷售及行銷人員，佔比65.5%，生產人員約30.6%，管理人員則約3.9%，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薪資總額約人民幣138,079,000元，佔營業收入53.5%，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47.3%上升。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其他僱員的薪酬乃根據彼等的經驗、所負責任及一般市場情況釐定，董事會成員則按彼等各自承擔職責釐定薪酬。任何酌情花紅及其他獎勵金均與本集團營業表現以及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其他僱員的個人表現掛鈎。本期間由於本集團門店持續縮減，銷售及生產人力隨之減少，人力開銷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略有減少。儘管前述人力開銷略有減少，本期間整體薪資比重仍高於往年。因此，檢討本集團人力並精實組織架構，規劃一人多功，是本公司人事部門近期的主要目標。

本集團亦鼓勵僱員的自我發展，並提供適當的在職培訓。

未來展望

市場前景

中國烘焙市場各研究機構大多樂觀以對，對於二零二零年行業規模保守預計多在人民幣2,500億元之上，顯見中國烘焙行業蓬勃發展之勢，主要原因為：(i)經濟持續增長，社會消費力持續向上；(ii)准入門檻不高，投注資本及從業人員持續增加；(iii)客戶基礎擴大，自一、二線城市深化延展至三、四線城市；及(iv)食品安全仍是消費者與政府最為關切的議題，也是從業存續基礎。

本集團展望上列趨勢，本集團經營管理層級釐定未來市場方向，強化發展優勢，擬於未來向外部各類分銷商批售成品或半成品，繼續對不同業態、消費定位及定價以及不同區域的烘焙食品同業提供安全、衛生、美味、高品質的烘焙商品，達到產能共享。其次本集團優化現有零售門店，維護品牌，俟機發展。

研發展望

本集團研發部門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工作重點以改良產品及優化量產技術為主：(i)開發軟歐麵包、披薩等新品投入量產；(ii)提升現有吐司及冷凍麵糰口感，增加保濕性及柔軟度；及(iii)增加多款主題蛋糕，因應各種節慶。

報告期後事項

本期間後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本期間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已應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羅田安先生退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同日，朱永寧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以及隨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五日首席執行官變動後，朱永寧先生退任首席執行官及林煜先生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五日起生效。因此，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五月四日止期間，本公司並無區分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朱永寧先生同時擔任兩個職位。鑒於朱永寧先生的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由其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將為本公司提供堅定一致的領導，而不會降低董事會與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儘管如此，董事會明白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各自獨立，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不致於權力集中於一位人士，及本公司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五日首席執行官變動後重新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提名委員會的主席須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期間，董事會無法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的要求。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及隨後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及主席後，當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周美林先生及陳石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一日起生效。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執行董事朱永寧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且其亦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起生效。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期間，提名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期間，提名委員會主席由董事會主席擔任。因此，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期間，本公司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5.1條守則條文規定的要求。

根據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的董事會主席變更，朱永寧先生辭任董事會主席之職且非執行董事洪敦清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均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起生效。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召開的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及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周美林先生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年度股東大會結束後生效，且陳石先生被罷免董事職位，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生效。

因此，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起，提名委員會並非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主席，且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起，提名委員會並不包括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日起，因本公司不能找到合適的候選人來填補由周美林先生及陳石先生留下的空缺，故提名委員會目前僅有一名成員，即朱永寧先生（執行董事），其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5.1條守則條文所規定的要求。本公司將通過在適當時候委任合適的提名委員會成員及主席以尋求重新符合第A.5.1條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本期間，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載列之規定準則。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及職權範圍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A條，發行人所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此外，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審核委員會至少要有三名成員，其中又至少要有一名是如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席亦必須是獨立非執行董事。而上市規則第3.25條亦規定薪酬委員會需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此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各自規定該等委員會均應最少由三名成員組成。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亦規定提名委員會大部分成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提名委員會主席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或董事會主席。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的董事會及各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組成變動，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五名為執行董事，三名為非執行董事，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僅有兩名成員（即蘇莞文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建利先生）；提名委員會僅有一名成員（即執行董事朱永寧先生，其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僅有兩名成員（即執行董事朱永寧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莞文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職位及薪酬委員會主席職位亦分別出缺。有關董事會及委員會組成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公佈的「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和職能」。

截至本公告日期，(i)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所規定之最低人數；(ii)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少於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規定之最低人數；(iii)審核委員會主席之職位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之職位出缺分別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第3.25條的規定；(iv)審核委員會並不包括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規定資格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v)薪酬委員會並未按上市規則第3.25條規定的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此外，截至本公告日期，(i)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數目並未按各自職權範圍規定最少由三名成員組成；及(ii)提名委員會大部分成員並非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提名委員會主席並非按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所規定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或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現正積極物色合適人選以儘快填補空缺，而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各自成員的委任將於上市規則第3.11、3.23及3.27條所載之期限內分別作出，以符合上市規則之相關規定。董事會亦將於適當考慮後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任足夠及合適的成員以符合其各自職權範圍所載相關規定。本公司會於適當時候再作公告。

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人員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了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包括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認為本公司已遵守所有相關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 (www.christine.com.cn)。本公司於本期間之中期報告將於適時寄送予本公司股東及刊登於上述網站。

代表董事會
克莉絲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洪敦清

中國上海，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有十一名董事，五名執行董事為朱永寧先生、林銘田先生、詹益昇先生、江若嫻女士及曾建利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為洪敦清先生(主席)、卓啟明先生及石偉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蘇莞文女士、周晨先生及徐純彬先生。